

<家長會收到電子通告，請以電子回覆>

敬啟者：

A. 「校本課後學習支援」資助及「學生活動支援津貼」

為協助有經濟需要的同學參與多元化活動及課外學習，教育局「校本課後學習支援」及「學生活動支援津貼」為領取綜援的家庭、申請學生資助的學生及有特殊經濟需要的家庭提供學生課後活動資助。

本校可接受申請津貼的活動類別如下：

所有聯課活動學習包括運動技巧訓練、語文訓練、藝術方面的技巧訓練、樂器班、舞蹈訓練班及各不同類型的戶外活動包括參觀活動、歷奇活動、領袖訓練及生活營等。

家長 / 監護人可依下列不同的途徑申請以上資助：

- 一 請家長詳閱通告內容後用電子回覆校方。
- 一 當子女參加聯課活動時於通告的回條上顯示欲申請有關資助及索取「校本課後學習支援」申請表；家長/監護人須先繳交子女的學習費，填妥申請表後儘快交回負責老師或活動主任。
- 一 在特定活動(如四年級及五年級陶藝課、五年級游泳課、六年級生活營、領袖訓練營等)通告的回條上顯示欲申請有關資助及索取「學生活動支援津貼」申請表，填妥後儘快交回班主任處理。家長/監護人亦須先為子女繳交有關費用。
- 一 若不是領取綜援或接受學生資助的學生，但有特殊經濟需要的清貧家庭，經班主任推薦及學校社工、活動主任等審核後均有資格申請以上資助。(申請方法如上)

學校處理申請及撥款安排：

1. 活動主任收妥有關申請表或特定活動通告回條後按本校計劃書及分配撥款機制，同時按申請人數及申請者需要的優次，每學年分三期計算及撥款。(文件處理約需時兩個月或以上，請家長留意。)
2. 本校支持學生有持續學習的精神，受資助的學生若申請聯課活動學習費用資助，課堂出席率必須達 80%或以上才可得到資助。
3. 若有家長/監護人有特殊經濟需要而短期內未能繳交費用，請直接與班主任或有關主任聯絡處理。

B. 「關愛基金」午膳津貼

凡於 2024-25 學年內獲批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學生，均可獲得「關愛基金」在校免費午膳津貼，家長亦可選擇不接受有關津貼或自行帶備午膳。**獲批午膳津貼的學生，其每月餐單上的應繳費用內容將會顯示為\$0，但家長亦必須簽署及交回餐單回條才可確認訂餐及獲得津貼。**如在本學年中期才獲批全額津貼，並已在此通告回條中剔選申請午膳津貼，將可獲退回本學年所有已繳交的午膳費用。

本校活動主任：鄧潔儀主任

「關愛基金」午膳津貼負責老師：伍惠卿老師

查詢電話: 2111 9099

截止回覆日期：9月11日(星期三)

此致  
貴家長



校 長：

蔡世鴻

( 蔡世鴻 )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

-----回 條-----  
(※請用電子通告回覆) 2024-2025 年度第(11)號 E

逕覆者：頃閱第(11)號通告有關申請「校本課後學習支援」資助、「學生活動支援津貼」及「關愛基金」午膳津貼，知悉一切。

\*請☑適用項目

\*☐ 本人已閱畢第(11)號通告，知悉一切。

\*☐ 本人上學年已獲批為領取綜援家庭 檔案編號：\_\_\_\_\_

\*☐ 本人子女上學年為領取學生資助的學生

\*☐ 全額資助(可申請「關愛基金」午膳津貼) \*☐半額資助

此覆  
協和小學(長沙灣)蔡世鴻校長

\_\_\_\_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截止回覆日期：9月11日(星期三)

二零二四年\_\_\_\_月\_\_\_\_日